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中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以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盘活银行存款，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投资品种为短期中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已经过严格的评估，但投资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通过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中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中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